



核心报道
追车“夺命”

去年6月13日凌晨，王某和朋友在常州新北区一大排档吃宵夜时，与李某等人发生口角。李某随后骑车带着朋友离开，王某和朋友便驾车追赶。追赶途中，王某得知了对方的身份，便放弃追赶并改道而行。而李某不知道后面的情况，依然骑车狂奔，最后与一辆三轮车发生碰撞，李某身亡，车上的朋友也受了重伤。

事故发生后，王某到底该以什么罪名来追究刑事责任呢？请看法院的裁决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通讯员 梁小伟 徐天骅

这起事故有点“复杂”

出事时，轿车司机早已放弃追赶

当天凌晨，30多岁的王某在常州新北区一大排档和朋友吃宵夜。刚坐下没多久，20多岁的李某和3个朋友也来到大排档。不过，他骑的摩托车声音很响，而且冒出很大的烟，王某等人认为对方打扰了自己吃宵夜的兴致，便发生口角。

双方吵了几句后，李某骑摩托车带着朋友离开。而王某认为对方在争吵时辱骂了他，便和朋友周某一起驾驶轿车追赶。根据后来警方的调查来看，在追赶途中，双方的时速最高达到113公里。

王某驾车追赶了一段时间后，同车的周某接到继续在大排档吃宵夜的朋友电话，称已经知道了李某的身份。王某认为没必要当晚追赶

了，便驾车原路返回。

而李某等人根本没发现王某已放弃追赶，继续骑车狂飙。当他经过一个废品收购站附近时，与迎面驶来的一辆三轮摩托车相撞。后经医院抢救，李某伤重身亡，他的朋友头部受了重伤。

经过侦查，警方找到了王某。王某接到电话后，主动到交警大队接受调查，如实供述了自己当天凌晨驾车追赶李某的事实。得知被追的两人一死一伤后，王某主动赔偿两家人各5万元。

当地检察院认为，王某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，向当地法院提起公诉，并给出了量刑建议。

王某到底犯了什么罪

法院开门办案，产生5种定罪意见

此案在审理过程中，当地法院开门办案，征求法律界专业人士的意见和建议。在最终判决之前，产生过五种不同的定罪意见。

1 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？

持这种观点的法律界人士认为，王某的行为不再是普通的驾车行为，而是将车辆追逐转化为一种压迫性、威胁性的行为。这种行为不仅造成了对李某的压迫和威胁，还造成了对不特定人群的威胁。虽然李某等人的伤亡结果不是王某驾车直接造成的，但是存在一定的因果关系，虽然后段王某放弃追逐，但没有切断因果关系。

2 寻衅滋事罪？

王某的辩护律师认为，王某主观上没有危害公共安全的故意，其行为没有对公共安全造成具体、现实的威胁。他的追逐行为与一死一伤的结果之间并不具备必然因果关系。所以王某的行为应该算是寻衅滋事。

3 危险驾驶罪？

王某的行为符合危险驾驶罪中“追逐竞驶，情节恶劣”的规定，所以可认定为危险驾驶罪。

4 交通肇事罪？

王某驾车追赶的行为虽然引发了严重后果，但这一后果并非其积极追求，也不存在应当预见且放任的情况，所以应该构成交通肇事罪。

5 没有罪？

王某在驾车追逐李某的过程中，两车保持一定距离，没有碰撞和刮擦，后放弃追逐。案发时间在凌晨，案发地点系乡镇路段，行人少，不足以对公共安全造成威胁。他的追逐行为和被害人一死一伤并不具备必然的因果关系。因此，王某可以不做犯罪处理。

最后的罪名是这个

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

当地法院审理后认为，对于危害结果的发生，王某主观上存在过失，其行为已构成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。

王某犯罪后能自动投案，并供述自己的罪行，算是自首，依法可从轻处罚。同时，王某自愿认罪，向两被害人家属支付了部分赔偿款，也酌情从轻处罚。但王某之前犯罪，此次案发前还处于缓刑考验期，应酌情从重处罚。

不久前，法院作出判决，王某因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四年，连同前罪所判拘役五个月，合并执行有期徒刑四年、拘役五个月。

判决后，王某未提出上诉，目前判决已生效。

(文中当事人为化名)



永隆家居 圣马可广场
8.1—8.19

---明码实价 谢绝还价---
全国唯一明码实价家居购物广场

永隆家居 实木品牌 钜惠全城

【非常夏季 有买有送 买多送多】

购正价商品满3000元送300元商品，以此类推，上不封顶

活动期间购物签单，均赠送精美礼品一份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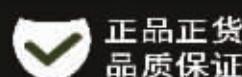
联邦T57A床
永隆价 298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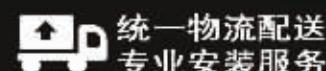
本活动解释权归永隆家居所有 活动详情询店员

地址：永隆圣马可国际家居江东中路168号奥体中心旁
地铁2号线：永隆家居·兴隆大街站 电话：025-86408888
公交线路：41/57/85/86/109/306路兴隆路下

地址：永隆家居卡子门商城卡子门大街80号麦德龙超市旁
公交线路：南金线/27/86/101/102/103/14路双龙街西站下
电话：025-52428888



正品正货
品质保证



统一物流配送
专业安装服务